方山县2026年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大西沟中桥）施工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S1411002026092800 0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吕梁市-方山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方山县2026年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大西沟中桥）施工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S141100202609280001），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由方山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方审批字【2026】10号）《方山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对方山县2026年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大西沟中桥)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文件批复。施工图设计已由方山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方审批字〔2026〕15号）《方山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方山县2026年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大西沟中桥)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文件批复，项目资金由上级补助及地方政府自筹，招标人为方山县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以资格后审的形式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规模：方山县2026年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大西沟中桥）位于方山县积翠镇大西沟村，路线全长0.483Km，采用四级公路标准，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工程及安全设施等。

2.2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第一标段：主要工程内容为：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3建设工期：4个月。

2.4质量要求：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标段工程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2.5安全目标：满足国家和山西省安全生产相关规定,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

2.6建设地点：方山县积翠镇大西沟村。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3.1.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若投标人为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1.2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内（2021 年 1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独立完成过 1 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含桥梁工程）的施工业绩。

3.1.3 人员要求：

项目经理：1 名。须具备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公路工程相关专业），持有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公路工程专业，且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同时须持有有效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登记单位为投标人单位；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作为项目经理，独立完成过 1 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含桥梁工程）的施工业绩，且无在岗项目。

项目总工：1 名。具备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公路工程相关专业）；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作为项目总工，独立完成过 1 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含桥梁工程）的施工业绩，且无在岗项目。

3.1.4 财务要求：投标人 2025 年度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不小于 1。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超过 **2 家**；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牵头人及其他成员单位分别满足如下条件：本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中 3.1.1、3.1.4、3.3、3.4、3.5、3.6、3.7、3.8 的要求。

（5）联合体双方需共同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中 3.1.2、3.1.3 的要求。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其投标均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2）对招投标造成影响的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3）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具有关联关系的其他情形。

3.4 凡被交通运输部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或暂停公路工程投

标资格的施工企业，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凡在交通运输部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的考核定级中，被评价为 D 级的单位，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5 投标人未在山西省公路建设市场中发生严重不履约行为。

3.6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近三年（2023 年 11 月 1 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

3.7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平台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8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6 年 11 月 05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经理 CA 证书）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

1.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2.纸质方式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方山县交通运输局：马先生，联系电话：0358-6022135；

华昌（山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魏朋、姚晓丹，联系电话：0351-7130828、17636669890。

九、其他公示内容

9.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9.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9.3 本项目采用“暗标盲评+远程异地评标”。

9.4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吕梁市人民政府网》上发布。

9.5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

十、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吕梁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电话：0358-2255625

联系地址：吕梁市国投财经中心 C 座 607

电子邮件：llsjtjjgk@126.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方山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地址：吕梁市方山县方正街 272 号

联 系 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0358-6022135

招标代理机构：华昌（山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 65 号平阳景苑 15 号楼 1 单元 2101 室

联 系 人：魏朋、姚晓丹

联系电话：0351-7130828、17636669890

电子邮件：shanxihuangchangj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